2018年度

滨河新区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川县滨河新区概况

1. 部门职责
2.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伊川县滨河新区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部门职责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主要是对志远桥以北、高速路以南、伊河以西、凤山路以东辖区内开发和管理。

1. 机构设置
2. 机构设置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为：党政办公室、土地规划局、建设局、园林绿化局、经济发展局、科技创新投资促进局、财政投融资局、服务业发展局等8个职能部门。

**1、党政办公室**

协助单位领导处理日常政务工作；组织协调单位重要工作部署、重大决策的贯彻实施；组织安排单位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负责单位志编撰工作； 负责本单位信息工作和公文处 理工作；负责本单位统计、档案管理、保密工作，财务工作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承办领导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2、土地规划局**

贯彻执行国家的国土、规划政策；协调相关部门，依法行使国土、规划管理的相关审批和管理权限；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3、建设局**

拟定辖区内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地方性政策和实施办法，组织编制并实施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重大项目的开发建设和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的服务推进等各项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4、园林绿化局**

负责辖区内城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城市管理；承担辖区内所有绿地、广场、公园、市政基础设施及项目推进管护责任；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5、经济发展局**

负责辖区内经济发展规划与产业政策的研究拟订、落实；负责重大建设项目的立项、可研、开工报告等的管理和协调；负责分析监测经济运行态势，研究分析经济形势，提出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手段和政策的建议，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出现的问题；推进新区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提高行业素质和核心竞争力；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6、科技创新投资促进局**

负责区域内科技和知识产权管理；协调对外科技、知识产权合作与交流工作；研究制定区域内发展和利用资本市场的政策、规划和措施；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负责招商引资、科学技术创新、知识产权、科技金融服务、孵化器管理、各种手续办理等方面工作；拟订区域性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政策、规章和科技体制改革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参与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跨部门项目、多学科的综合性项目、引进项目的论证与决策；负责区域内科技和知识产权管理；协调对外科技、知识产权合作与交流工作；研究制定区域内发展和利用资本市场的政策、规划和措施；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7、财政投融资局**

贯彻执行国家财政政策，争取上级支持政策；按照有关规定，负责管委会财政管理工作；负责协调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工作；负责融资项目的建设；统计辖区内的财政、税收情况；研究制定辖区内企业的财政扶持政策；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8、服务业发展局**

负责辖区内服务业发展规划与产业政策的研究拟定、落实；统筹协调辖区内的产业发展布局；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辖区内服务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负责服务业招商工作；积极推动现代服务产业发展；负责辖区内项目的管理、指导和服务工作；做好管委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预算单位人员构成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共有统发人数13人，其中：行政7人，事业5人，离退休1人；年初实有在职人数13人，其中：离退休1人。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633.5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683.61万元，下降10.3%。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收入合计6248.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48.60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支出合计6633.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6.32万元，占6.73%；项目支出6187.2万元，占93.2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633.52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83.61万元，下降10.3%。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9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2.19%。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36.37万元，下降66.3%。主要原因是本年业务减少。

（二）结构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8.9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3.48万元，占43.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43万元，占0.9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5.11万元，占0.63%；城乡社区支出342万元，占42.2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00.93万元；占12.47%。

（三）具体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08.95万元，支出决算为80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信访事务（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0.98万元，支出决算为35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43万元，支出决算为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28万元，支出决算为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83万元，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92.00万元，支出决算为192.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其他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5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 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0.93万元，支出决算为10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08.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0.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638.5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国内债务付息、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7万元，支出决算为30.51万元，完成预算的64.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6.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7%，占55.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56万元，完成预算的45.2%，占44.44%。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17万元，支出决算为1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7%。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辆，其中0车0辆、0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6.9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2018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

1.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3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2%。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18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3.56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访接待。2018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34组、来宾20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减少21.40万元，增下降61.21%,主要原因是18年部分资金未支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绩效考评工作情况：建立机制，加强领导。加强宣传教育，提高认识。强化规章制度落实，加强队伍管理建设。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展绩效考评工作以来，全局上下对绩效工作的认识更加统一，改进了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效率，改进了服务质量，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二是对机关效能、建设的认识有了进一步提高，通过组织学习，使广大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抓机关效能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三是办公秩序有了进一步加强，通过严格考勤制度和推行规范化办公。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开展绩效考评工作以来，全局上下对绩效工作的认识更加统一，改进了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效率，改进了服务质量，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二是对机关效能、建设的认识有了进一步提高，通过组织学习，使广大干部、职工充分认识到抓机关效能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三是办公秩序有了进一步加强，通过严格考勤制度和推行规范化办公。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824.57万元，支出决算为5824.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项目建设及征地和拆迁补偿。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伊川县滨河新区管理委员会2018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